14355 - 经营酒类、基督教的节日用品、避孕套和美颜霜的教法律例

السؤال

我是做零售生意的人。
我在宗教节日的时候出售一些商品，如圣诞节、母亲节、复活节和鬼节（万圣节）等节日专用的装饰品，这是教法禁止的吗？
我原先拥有一个商店（超市），然后我把它卖了，也没有想回去重操旧业，因为我曾经卖过啤酒和猪肉。希望我的兄弟不要介意我啰里啰嗦地列出了我出售的一些货物名称，请告诉我出售以下商品的教法律例：安全套（男性）、各种形象的陶瓷、香烟、彩票、含有酒精的药物、避孕药、含有非法成分的糖果、清真的糖果和牙膏等。我们穆斯林不能使用其中的一部分商品，但可以把它出售给异教徒（卡菲尔）吗？因为他们是我唯一的客户。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你已经放弃了出售真主禁止的啤酒和猪肉，的确做得很好，我们祈求真主在合法的给养中赐予你吉庆，并使你将来获得更好的东西。

我们对你的问题的具体答复如下：

1. 穆斯林不能参加异教徒的节日，比如圣诞节和复活节，不能出售帮助他们庆祝节日的用品，因为真主说：“你们当为正义和敬畏而互助，不要为罪恶和横暴而互助。你们当敬畏真主，因为真主的刑罚确是严厉的。”（5:2）。

异端节日也一样，比如母亲节，不得出售帮助他们庆祝和举办节日的任何东西。

2. 从根本上来说允许使用和出售避孕套，除非售货员知道或认为它很有可能被用于非法的目的，则在这种情况下不允许出售它。

相关的原则如伊斯兰的谢赫伊本•泰米叶（愿主怜悯之）所说：“任何衣服如果被认为很有可能穿着它

去做违抗真主的罪恶，则不允许为穿着它去犯罪的人出售它和缝制它。”《欧姆德之解释》（4 / 386）。这不是专门属于衣服的教法律例，凡是出售和购买的东西，其教法律例就是如此。

3. 教法禁止出售烟草和彩票、以及包含非法事物的所有商品。

在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法特瓦》（13 / 55）中说：“不能经营香烟、带有水果味的烟草和其他非法的东西，因为这一切都是污秽的，对身体、精神和经济带来伤害和损失。”

至于彩票，则正是赌博。谢赫伊本•欧塞米尼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询问者叙述的这种形式：买一张票，然后如他所说有可能鸿运高照，一本万利，这属于真主所说的赌博的范围之内，真主说：“信道的人们啊!饮酒、赌博、拜像、求签，只是一种秽行，只是恶魔的行为，故当远离，以便你们成功。恶魔惟愿你们因饮酒和赌博而互相仇恨，并且阻止你们记念真主，和谨守拜功。你们将戒除（饮酒和赌博）吗？你们当服从真主，当服从使者，当防备罪恶。如果你们违背命令，那么，你们须知我的使者只负明白的通知的责任。”（5：90—92）

凡是在亏损和盈利之间没有循环的所有交易就是赌博，交易者不知道他是盈利者或者亏损者，这一切都是教法禁止的，而且是严重的大罪，人人皆知其丑恶，所以真主把它与崇拜偶像、饮酒和抽签算卦相提并论。”《伊斯兰的法特瓦》（4 / 441）。

须知凡是禁止食用和使用的东西，也是禁止出售的，因为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愿真主诅咒犹太人！真主禁止他们食用动物脂肪，结果他们卖掉脂肪食其价。真主若禁止某一民众食用某种食物，便也禁止他们使用其价。”。”艾哈迈德和艾布•达伍德（3026段）辑录，谢赫艾利巴尼在《正确的圣训大全》（5107段）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4. 不能描绘有灵魂的人类、飞禽或者走兽的图像，如果是立体型的塑像，则是严加禁止的。

因此，不允许出售陶瓷、或者其它东西制作的这一种塑像，但如果是没有生命的图像，如高山之类的自然风景的图像，则是可以制作和出售的。

在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法特瓦》（13 / 73）中说：“出售和购买具有灵魂的人或物的图像是教法禁止的，因为在正确的圣训中记载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真主和他的使者已经禁止出售酒、自死物、猪肉和雕像。”（布哈里和穆斯林共同辑录的圣训），因为图像有可能导致无知的人对像中之人的过分崇拜，犹如在努哈圣人的民众中发生的崇拜贤人的那种情况，除此之外，许

多圣训的明文禁止为有灵魂的人或物画像或者使用他们的画像。”

5. 至于含有酒精的药品，如果其中的酒精含量的比例很大，服用大量的这种药物会醉人，则这种药物与酒无异。教法禁止使用和出售这种药物；如果酒精含量的比例很小，这种药物无论服用多少，都不会醉人，则教法允许使用和出售这种药物。

在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法特瓦》中阐明了关于出售含有酒精的香水的法特瓦：“如果香水中的酒精含量的比例很大，服用大量的这种香水会醉人，则服用这种香水是教法禁止的，经营这种香水也是禁止的，与之类似的东西都一样，因为这是酒，无论多与少；如果服用大量的香水与酒精的混合物不会醉人，则教法允许使用和经营这种香水，因为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量多使人醉的东西，量少也是非法的。”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法特瓦》（13 / 54）

6. 教法禁止穆斯林使用的东西，不允许将其出售给穆斯林或者异教徒，因为根据大多数学者的主张，异教徒也在教法分支的对象之列，凡是禁止穆斯林的事情，也禁止他们去做，所以不允许给他们出售酒或猪肉等在我们的宗教中禁止的东西，即使那些东西他们的法律中是允许的也罢，因为伊斯兰教的法律废除了、并且监护以前的所有法律。

在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法特瓦》（13 / 49）中说：“问题：是否允许买卖酒和猪肉，如果不把这些东西卖给穆斯林呢？

回答：不允许买卖真主禁止的食物等，比如酒和猪肉，哪怕把它卖给异教徒也不可以，证据就是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真主如果禁止一件东西，就禁止它的价值。”艾哈迈德（2564段）辑录，《正确的圣训大全》（5107段），因为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诅咒与酒有关的十种人：酿酒者、斟酒者、喝酒者、带酒者、运酒者、掌酒者、卖酒者、食利者、买酒者及代买者。提尔密集在（1295段）和《提尔密集圣训实录》（1041段）辑录。

真主至知！